鱼府规〔2022〕3号

鱼峰区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柳州市鱼峰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国家机关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各事业单位：

为稳定和完善鱼峰区农村土地承包关系，维护承包方依法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，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管理，现将《柳州市鱼峰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《柳州市鱼峰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管理

办法（试行）》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鱼峰区人民政府

2022年8月26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鱼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6日印发